

高层声音

国家省市疫情防控三级对接会暨全省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召开

8月9日下午,国家省市疫情防控三级对接会暨全省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要求,全面落实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要求,全面落实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要求。

在听取南京、扬州疫情防控情况汇报和南海潮、沈洪兵等专家提出的指导意见后,吴政隆指出,目前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决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必须抓好的“国之大者”、必须肩负的政治责任,作为当前一切工作的重中之重、头等大事,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坚持底线思维,坚持问

题导向,深刻反思,深刻警醒,根据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全力以赴防外输、防内扩、防输入,全力以赴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势头,进一步织密扎牢“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疫情防线。吴政隆强调,全省各地各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以常态化疫情防控和聚集性疫情处置的第一道防线为重点,从严从紧从实从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进一步强化监测和报告制度,严格落实“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充分发挥“哨点”作用,落实好首首负责制。强化外防输入防线,对机场、口岸、港口、码头的人境人员全闭环管理,对高风险岗位人员封闭管理,坚持“人物同防”,一个口岸一个口岸检查整改到位。强化聚集性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建设,从完善预案和实战演练入手,不断完善细化常态化、加强应急指挥体系运行机制,大规模核酸检测能力和能力配备,流调力量配备和“三公”协同、隔离房间储备和规范隔

离管理以及医疗救治能力建设,应急演练要真演真练。强化院感防控防线,坚持“零容忍”,深入排查整改。强化疫情协同协作,及时共享流出人员信息。要全面落实主体责任,把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争分夺秒、毫不懈怠、狠抓落实,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以实际行动实际成效践行“两个维护”。当天上午,扬州启动新一轮核酸检测,通过指挥中心的信息系统察看全市核酸检测组织实施情况,并与工作人员深入交流。目前已经开展了多少样本,多少已经送检了,送检车辆保障上有没有什么问题,有没有备用车辆,还有哪些困难需要协调解决?吴政隆说,核酸检测检查是落实“四早”要求、主动筛查感染者的第一道关卡,非常重要。一方面要注重筛查检测高度匹配,采样规范,转运及时,检测结果反馈迅速,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多轮检测。一方面要反应敏捷,一

旦出现阳性感染者,第一时间查清人数、查清人头、查清位置、查清密接和次密接,管控措施立即到位。同时,要注重数据分析,核查清楚哪些来自封控的小区、哪些来自发热门诊、哪些来自居家隔离、哪些来自集中隔离点,为不断优化防控措施提供科学支撑。

吴政隆还召开会议就落实国家工作组意见和疫情防控工作存在的短板进行专题研究,要求流调溯源更加精准,对所有第一时间快速精准追踪,所有重点人员第一时间全部隔离管控,同时要提前做好流调再排查,隔离点突发病例再排查,集中隔离、应隔尽隔必须更加快速再加快。要针对前几轮发现混管阳性情况,进一步加强社会面和小区管控。

韩立明、刘阳、陈星惠、曹建林、夏心雯,国家工作组专家,各设区市和各县(市、区)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新华日报



网格员助力全员核酸检测实战演练

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进一步健全快速响应机制,提高疫情处置应急能力,检验并提升核酸检测能力水平,近日,我市各乡镇镇级组织开展实战演练,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陈曦

以案说法

员工拒绝调岗,仍在原岗上班打卡,算旷工吗?法院判了

王小妮是广东梦翰公司员工,劳动合同约定王小妮的岗位为办公室、职务为职员。劳动合同还约定,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或其他原因调整王小妮的工作岗位。

2013年5月,公司因运营需要撤销采购部,将王小妮由采购部调整至手袋课办公室任职。王小妮不同意调整工作岗位,拒不到岗上班。

2013年5月23日,公司以王小妮旷工已超过6天为由,对王小妮做出解除劳动合同处理。

王小妮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013年8月5日,中山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裁决公司向王小妮支付代通知金2641.62元及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21132.96元。

公司不服该裁决,起诉到法院。

一审法院:公司调岗不违反合同约定,也不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员工有服从的义务。

二审法院审理认为:王小妮作为公司的员工,有服从用人单位工作安排及遵守劳动纪律的义务。

使该安排不合理,王小妮也应通过合法途径解决,而不能以违纪不到岗的方式对抗。

公司调整王小妮的工作岗位,既没有违反双方合同的约定,也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王小妮不服从公司工作安排,拒不到岗上班,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公司按王小妮“旷工”解除劳动合同并无不妥,公司无需向王小妮支付代通知金及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

第二十五条之规定判决如下:公司向王小妮支付代通知金2641.62元及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21132.96元。

王小妮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认为公司无权单方变更其工作岗位,公司应支付一个月的代通知金和经济补偿金。

二审法院:即使对调岗不服,也不能以违纪不到岗的方式对抗。

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二审主要有下列争议焦点,并分析如下:一、公司的单方调岗行为是否合法合理。

上诉人应服从。公司因公司经营需要,对公司组织进行调整,撤销了采购部,必然涉及到相关人员的岗位调整,因此该调岗行为属于用人单位生产经营的需要作出的。

经过调岗后,王小妮的职位由采购部跟单员变更为手袋课职员,但因采购部被撤销,王小妮不应向原单位报到,因此公司作出解除劳动合同并无不妥,公司无需向王小妮支付代通知金及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

王小妮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认为公司无权单方变更其工作岗位,公司应支付一个月的代通知金和经济补偿金。

二审法院:即使对调岗不服,也不能以违纪不到岗的方式对抗。

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二审主要有下列争议焦点,并分析如下:一、公司的单方调岗行为是否合法合理。

根据双方劳动合同约定,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或其他原因调整王小妮的工作岗位,因此公司有单方调岗劳动者的工作岗位,本案审查的重点应是调岗行为是否合法合理。

公司将王小妮按旷工处理是有事实依据。其次,公司制定《员工奖惩制度》第5.5.3.14条明确规定连续旷工3天者,是可以给予解聘处罚的,从双方劳动合同第十二条第2项可以看出王小妮是知悉公司依法订立的厂纪厂规等管理制度的。

另外,公司发出的《关于采购部人员岗位调整的通知》中明确载明了“旷工达6天即按旷工自离处理”,因此王小妮对旷工后果是清楚知道的,公司据此解除与王小妮的劳动合同并无不妥。此外,本案亦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第(三)项规定之情形,因此公司无需向王小妮支付代通知金及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

综上,上诉人王小妮的上诉请求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上诉理由不能成立,本院不予支持。二审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中国普法



政法动态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启发一行调研东海检察工作

近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陈启发,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朱崇慧等一行到县检察院调研指导工作,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崔介涛及班子成员陪同调研。

调研组一行实地查看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党建教育基地、办案中心等场所,详细了解了检察办案流程、队伍建设、检察文化建设等相关工作。调研组一行还听取了县检察院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和服务“六稳”“六保”、公益诉讼、司法人员职业犯罪侦查等方面存在的难点、痛点及努力方向。

朱崇慧对县检察院依法保护民企、服务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做法、成效表示肯定,她要求,县检察院要拓展延伸服务,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要增强精品意识,打造具有东海特色的法治品牌;要加大宣传力度,让社会公众更加了解检察工作;要强化队伍建设,锻造一支业务精湛、作风过硬的检察队伍。

陈启发充分肯定了检察院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并就下一步工作提出四点要求:一是坚持用先进理论武装头脑,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落实到每一项检察工作中;二是坚持大局服务,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三是坚持以典型为引领,打造工作亮点;四是坚持以队伍建设为抓手,锤炼过硬作风,办好大案要案,把每个案件都办成“铁案”。

(朱亮)

县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传达全市法院院长座谈会和县委常委扩大会议等会议精神

8月9日,县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传达市、县相关会议精神,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刚主持会议,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刘刚院长传达了全市法院院长座谈会、全县上半年经济形势分析会、县委常委扩大会议等会议精神,重点学习了市中院蔡绍刚院长、县委朱书记在上述会议上的讲话。刘刚院长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会议精神,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县委和上级法院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把会议精神落实到各项工作中,真正做到融会贯通、知行合一,推动法院各项工作创新发展。

二是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要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充分发掘审判职能,妥善审理涉重大工程、涉企业案件,积极化解不稳定因素,群体性纠纷,围绕营商环境考核指标,积极推进法院联动,健全破产审判“两规程一办法”,妥善审理破产案件,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围绕房屋楼盘清理、非法集资等重点领域开展司法调研,形成调研报告、司法建议,为县委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三是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坚决扛起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建立专项督查、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等制度,堵塞防控漏洞,确保司法安全;运用智慧建设成果,实行远程立案、网上开庭、线上查控等措施,最大限度保障诉讼活动正常开展,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安全,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法院力量。

四是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开展。要做好教育整顿“后半篇”文章,决不能有过关心态、松劲思想,要持续发力,慎终如始,推进顽瘴痼疾持续整改、清仓见底,以“回头看”实际成效为教育整顿画上圆满句号。要深入推进“法官进网格”活动,力争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网格,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以扎实的作为帮助助力乡村振兴战略。

(李思宇)

县委政法委赴县法院 调研推进“法官进网格”工作

近日,县委政法委书记尹道驰一行赴县法院调研推进“法官进网格”工作并召开座谈会,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李艳,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邵文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座谈。

就扎实推进“法官进网格”工作,尹道驰指出,要提升政治站位,把“法官进网格”活动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教育整顿“回头看”工作紧密结合,准确把握群众诉求,提升为民办实事实效;要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村(社区)沟通协调,强化与网格员、网格员的对接联系,依托网格管理,借助网格优势,形成工作合力;网格员要采取巡回审判、现场调解等方式,力争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网格,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要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法律咨询等普法宣传活动,提升法治宣传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要探索建立网格+法治法庭、协助执法、协助执行等工作机制,并及时总结推广工作中的创新举措和先进经验,形成有东海法院特色的“法官进网格”机制,为推动东海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李艳详细汇报了法院“法官进网格”工作推进情况,重点分析了目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下一步工作思路和改进措施。李艳表示,东海法院将严格按照县委政法委和上级法院关于“法官进网格”活动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法官进网格”活动,总结提炼“法官进网格”经验做法,打造具有东海特色的工作亮点,扎实推进社会治理,进一步提升参与社会治理和为民办实事的实际成效,提升人民群众对政法工作的满意度。

(周舜月)

东海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举报电话:0518-87796763
 举报邮箱:dhzfdj@163.com
 举报地址:东海县信访局二楼政法办
 联合举报电话
 东海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